综合·要览

习近平在听取兰考县委和河南省委教育实践活动情况汇报时指出

加强作风建设无尽期

□据 新华社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27日在中南海听取兰考县委和河南省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情况汇报。他强调，教育实践活动有期限，加强作风建设无尽期。做好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这段时间工作很关键，一定要敬终如始、一鼓作气、善作善成，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在汇报会上，兰考县委书记王新军汇报了兰考县教育实践活动的情况，特别是召开县委常委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以来的情况。河南省委书记郭庚茂汇报了河南省教育实践活动的情况。

听取汇报后，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习近平指出，全党用了一年多时间开展教育实践活动，要切实做到防止前紧后松、防止矛盾积压、防止简单粗糙、防止短期效应。要着力抓好整改落实，向群众公布了整改清单、做出了整改承诺，说出一条就要做到一条。要着力抓好制度建设，聚焦改作风转作风的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出台一个就执行落实好一个。

全市城乡低保标准10月起提高

城区城镇居民低保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350元
低保对象人均月补助水平增加15元

□见习记者 潘立阁 通讯员 华国辉 董华武 高燕福

本报讯 昨日，洛阳晚报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我市将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农村五保供养标准，新标准将从今年10月1日开始实施。其中，城区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350元，各县（市）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2040元。

● 城市低保

		每人每月提高标准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城区城镇居民	330元	350元
	各县（市）城镇居民	300元	320元

低保对象人均月补助水平增加15元，
人均补差不低于220元/月
（低保金数额=低保标准-申请人家庭人均收入）

● 农村低保

		每人每年提高标准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城区农村居民	2100元	2380元
	各县（市）农村居民	1800元	2040元

低保对象人均月补助水平增加10元，
分类施保水平分别达到：
A类129元 B类109元 C类89元

● 农村五保供养

集中供养标准：

城市区提高至每人每年不低于：
→ 4200元

各县（市）提高至每人每年不低于：
→ 3660元

（集中供养标准一律不含敬老院日常运行经费）

分散供养标准：

维持每人每年不低于：
→ 2220元

● 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此次标准调整是在全省未统一提高标准的情况下，由市、县两级财政自筹资金，提高保障标准及补助水平的。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农村五保供养标准的提高幅度，主要依据困难消费群体平均消费水平的增幅来确定。

补助金发放严格实行资金专户管理，严禁挤占、挪用、截留等情况出现。

■ 版权声明 除法律许可之外，未经本报书面授权，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非法使用本报享有版权的内容。 联系电话：0379-65233520